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 2、投资金额：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
- 3、特别风险提示：尽管理财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本项投资仍可能面临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投资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充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

2、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投资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产品金额和期限、选择具体产品品种等。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本次用于理财的资金额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理财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本项投资仍可能面临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度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及监控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亦不得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进行理财产品投资。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持续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切实保障资金安全。

(3)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 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风险可控，灵活度高，易于变现。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